

收文編號：1060001887

議案編號：10603090710038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233

案由：財政部函，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凍結國有財產署及所屬「國有財產業務」項下「國有財產接收保管」之「數據通訊費」預算五分之一，檢送專案報告，請安排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財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會字第 1060990724B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10 項決議第 5 項凍結本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「國有財產業務」項下「國有財產接收保管」之「數據通訊費」預算五分之一乙案，檢送專案報告 1 份，請惠予安排報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（第四冊）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財政部部長室、財政部秘書處（國會聯繫室）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（均含附件）

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10 項決議第 5 項「國有財產業務」項下「國有財產接收保管」之「數據通訊費」預算凍結案報告

一、決議內容

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：「有鑑於國家財政應為有效率之利用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新編列之數據通訊費之必要為何，令人難以理解。第 2 目『國有財產業務』項下『國有財產接收保管』之『數據通訊費』凍結五分之一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對其國有土地管理效能提升之評估報告，經同意後始得動支」。

二、凍結項目辦理情形

(一)國有非公用不動產數量龐大、分布範圍遼闊，本部國有財產署在管理人力有限情形下，需廣泛運用各項科技及資訊，以提升處理效率。包括：勘查人員利用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，透過行動網路傳輸使用相關 APP 程式，定位查詢勘查標的土地坐落位置，或套疊 Google 影像掌握土地使用情況，輔助外業勘查；並運用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」，以衛星監測國土違規開發情形，查察國有非公用土地變異情形，或利用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千里眼方案，或搭配警察機關監視設備，通過網路傳輸監看國有土地，即時遏止國有非公用土地上不法行為。

(二)本部國有財產署為加強國有土地管理效能，亦訂定國有非公用不動產巡查計畫，定期派員巡查，並研議建立志工巡管制度，由志工協助巡查國有土地，以掌握土地現況。

三、預算凍結影響

本部國有財產署及所屬 106 年度「國有財產業務」項下「國有財產接收保管」之「數據通訊費」預算，係本部國有財產署所屬各分署辦理國有財產清理及管理業務，需利用網路即時查找土地相關資料，節省往返辦公室交通時間之必要支出，已本摶節原則及業務需求覈實編列，如依決議凍結五分之一，將影響勘查作業運作，增加巡管難度及耗費時間，相關業務推動亦難以進行。

四、結語

本項預算係推動國有財產業務必要支出，敬請同意動支，以維持並據以提升國有財產政策執行績效。